

公司代码：600422

公司简称：昆药集团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钟祥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华先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987,574,930.80	7,434,930,607.49	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47,738,877.86	4,196,201,236.63	3.61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49,529.41	225,833,330.43	-30.28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424,015,660.46	5,765,161,149.64	-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003,368.05	359,818,876.39	-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7,409,179.85	310,893,121.29	-7.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8.24	9.11	减少0.87个百分点

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627	0.4720	-1.9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627	0.4720	-1.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6,044.30	3,079,774.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86,026.98	63,686,988.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4,131.50	-3,576,595.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929,536.52	13,255,336.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0,050.60	-1,231,266.46	
所得税影响额	-4,328,583.93	-11,620,048.51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合计	22,817,104.77	63,594,188.20	
----	---------------	---------------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3,05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34,928,716	30.9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982,730	7.91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054,023	2.25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73,800	1.59	0	无	0	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安达 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699,829	0.7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825,186	0.64	0	无	0	其他
杨克峰	3,687,597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35,456	0.4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鑫	3,322,445	0.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3,157,270	0.42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34,928,716	人民币普通股	234,928,716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982,730	人民币普通股	59,982,73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054,023	人民币普通股	17,054,02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7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73,8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699,829	人民币普通股	5,699,82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825,186	人民币普通股	4,825,186
杨克峰	3,687,597	人民币普通股	3,687,597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35,456	人民币普通股	3,335,456
李鑫	3,322,445	人民币普通股	3,322,445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57,270	人民币普通股	3,157,2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中,因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立集团”)持有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华立医药”)100%公司股权,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名称	期末数/本期发生	年初数/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	----------	----------	---------	------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数	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3,582,919.06	210,899,726.46	205.16	购买理财产品增加
应收票据	139,864,593.13	209,541,093.68	-33.25	票据结算减少
预付款项	211,172,436.89	126,308,583.64	67.19	主要是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75,212,619.45	89,809,240.23	95.09	主要是银诺借款增加5000万
长期待摊费用	53,118,265.52	39,901,732.50	33.12	主要是子公司新增门店装修费增加
短期借款	710,560,000.00	501,330,862.81	41.73	公司由于调整融资结构需要,短期借款有所增加
应付票据	113,466,342.35	174,669,228.53	-35.04	公司现金结算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38,500,000.00	-87.01	主要是一年以内借款的归还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66,700,000.00	49.93	公司由于调整融资结构需要,长期借款有所增加
库存股	36,911,205.92	10,909,083.28	238.35	主要是本年公司有股权回购
研发费用	59,007,103.35	36,446,678.53	61.90	研发投入费用化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929,228.78	-86,485.29	1174.44	主要是本期有部分存货减值转回
信用减值损失	-9,289,076.27	-6,641,042.71	-39.87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增加,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其他收益	63,686,988.43	37,127,726.90	71.53	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增加
投资收益	12,215,337.27	22,966,153.72	-46.81	主要是本期理财收益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	3,079,774.23	-98,898.01	3214.09	主要是本期公司处置资产产生收益
营业外收入	3,559,359.41	5,252,191.30	-32.23	主要是营业外收入减少
营业外支出	7,135,954.95	2,154,758.95	231.17	主要是本期捐赠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	157,449,529.41	225,833,330.43	-30.28	今年受疫情影响,

现金流量净额				收入有所下滑,导致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有所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625,344.07	-142,848,122.64	-288.26	主要是本期末持有理财产品未到期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17,856.30	-94,800,541.82	196.75	主要是本年贷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事项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建立健全投资者回报机制，继续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等因素，依据相关规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0.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并拟将回购股份的50%予以注销，注册资本相应减少，50%用于核心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方案已经公司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2020年4月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的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8月20日召开的九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5,120,046股，占该股份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7%，支付的资金总额为52,004,245.28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根据本次回购方案，上述回购股份的50%（即，2,560,023股）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已于2020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该2,560,023股；另外剩余2,560,023股，拟用于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计划，并将在公司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完成股份转让。如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6个月内就拟用于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进行全部转让，剩余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部予以注销。有关详情可参阅公司2020-025号、2020-027号、2020-046号、2020-047号、2020-051号、2020-052号、2020-057号、2020-065号、2020-077号、2020-080号、2020-081号、2020-084号、2020-085号公告。

2) 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事项

为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8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2020年4月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502号，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8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有关详情可参阅公司2020-025号、2020-028号、2020-046号、2020-089号公告。目前，该事项正在持续推进中。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2020年1月，公司收到《关于请做好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提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回复说明，并于2020年1月7日公开披露了上述回复。此外，鉴于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公司于2020年3月29日召开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预案》及《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预案》，拟将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均自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有效期均延长至2021年6月12日。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上述事项。2020年6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5,3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关详情可参阅公司2020-039号、2020-053号、2020-075号、2020-076号公告。

4) 关于公司涉及土地诉讼的事项

2019年7月31日，云南南山企业公司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令本公司归还侵占云南南山企业公司坐落于昆明高新技术开发区M1-5-1号土地的使用权并赔偿云南南山企业公司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该案经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并于2020年1月13日作出裁定，驳回云南南山企业公司的起诉。云南南山企业公司与本公司均未上诉，本案一审裁定已生效。云南南山企业公司于2020年2月3日向昆明市政府和昆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了《土地确权申请书》，请求确认登记在其名下的位于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与海源中

路交叉口旁昆国用（96）字第00073号土地7150.228平方米的权属，确定该块土地为其所有，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昆国用（2007）第00863号土地证应依法撤销。昆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通过公司访谈、现场勘查及工作推进会等方式对事项进行调查，目前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本公司将积极应对并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有关详情可参阅公司2019-103号、2020-002号公告。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钟祥刚
日期	2020年10月21日